

桐乡市濮院爱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商务合同

合同代码：签订日期：

甲方：桐乡市濮院爱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乙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联系人：麻晓颖联系人：张清清

联系电话：13094870855联系电话：15801428782

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双方经友好协商，同意签署本协议：

第一条 会务主要条款：

1、会议名称：抖音创作者大会

2、客房安排：

用房日期	房型	房数	房价	早餐	迷你吧
9月17日-9月18日	双床	4	340	含	撤
9月18日-9月19日	双床	92	340	含	撤
9月19日-9月20日	双床	176	340	含	撤
9月19日-9月20日	大床	20	340	含	撤
9月20日-9月21日	双床	180	340	含	撤
9月20日-9月21日	大床	20	340	含	撤
9月21日-9月22日	双床	179	340	含	撤
9月21日-9月22日	大床	20	340	含	撤
9月22日-9月23日	双床	140	340	含	撤
9月22日-9月23日	大床	20	340	含	撤

注：1、以上团队房价均为人民币净价，包含入住客人早餐。

团队会务方如同意开通迷你吧、长途电话、洗衣服务及签单消费权的，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

退房时间为中午 12：00，如需延迟退房，最晚到下午 2：00，超时需支付半天房费，如在下午 6 点以后退房，须支付全天房费，酒店将根据当日预订情况决定是否接受延迟退房的请求。

签订合同后，乙方将预付款 5 万元作为押金汇入甲方账户

以上表格内客房数为乙方提供当天保底数量，未达到保底数量应按保底数量结算。

会议安排：无

第二条 约定事项

- 1、乙方在甲方各营业部门的消费须由乙方会务指定人员签字确认后划入乙方在甲方总台的团队账号。
- 2、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内约定的消费项目结束后须立即完成对账确认工作，甲方可给乙方开具对应消费的发票，乙方在收到发票后的____7____个工作日内须付清款项。若乙方未在上述期限内未付清款项的，除按实支付款项外需另行承担相当于总费用金额的违约金。
- 3、以上各项消费项目的优惠价格仅限本合同使用，甲、乙双方均有保密责任，如发生其中一方向第三方泄露价格，另一方保留追究对方责任的权利，甲方可对此价格进行终止或重新审定。
- 4、本合同中如有其他确定事项或增加、减少的事项，以最后确认的合同版本或补充协议为准。

第三条 合同履行

- 1、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或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乙方如取消预订，甲方将不予退还乙方所付定金。因乙方擅自取消预订给甲方造成损失超过定金的，应按实际损失数额赔偿。
- 3、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对于不可抗力事件所直接造成的未能履行合同条款的，无须承担相应责任，但双方均应采取必要的措施以减少损失。

第四条 合同变更

-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通过协商并订立书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
-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需对本合同及附件内容作补充、删减或修改等变更事宜的，须经甲、乙双方达成书面变更协议，以取代所修正的合同内容。

第五条 合同生效

- 1、本合同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生效，双方各执一份。
- 2、本合同附件、补充协议或变更协议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地址：浙江省桐乡市濮院镇齐宏路 169 号

签名：

乙方（盖章）



地址：

签名：

